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收到补助的基本情况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迈科技”或“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补贴 2,097,960 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获得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 5,684,310.97 元，总金额达到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 以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收款日期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元）	政策依据
1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服务业专项资金	2018 年 2 月	现金	50,000.00	雨科（2017）14 号、雨财（2017）119 号
2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其他补贴	2018 年 5 月	现金	175,780.97	宁人社〔2015〕132 号
3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专利资助及专利奖励补贴	2018 年 5 月	现金	16,170.00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开具的《证明》
4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服务业专项资金	2018 年 5 月	现金	1,000,000.00	宁科（2018）88 号、宁财教（2018）191 号
5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服务业专项资金	2018 年 5 月	现金	1,894,100.00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
6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服务业专项资金	2018 年 6 月	现金	2,097,960.00	雨委发〔2015〕33 号、雨软办发〔2018〕1 号
7	南京诚迈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专利资助及专利奖励补贴	2018 年 5 月	现金	300.00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开具的《证明》

8	武汉诚迈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财政局零余额专户	服务业专项资金	2018年6月	现金	100,000.00	鄂财企发(2018)15号
9	济南诚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信息通信国际创新园管委会	服务人才专项补贴	2018年1月	现金	350,000.00	济南市引进海内外高层次创业人才协议书
合计						5,684,310.97	

上述补助公司已实际收到相关款项，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以后年度是否持续发生具有不确定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及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助金额(元)	与资产/收益相关	区分理由	收款日期(确认时点)	会计处理/计入会计科目	会计处理依据
1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018年2月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175,780.97	与收益相关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018年5月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3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16,17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018年5月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4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018年5月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5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1,894,1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018年5月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6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2,097,96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018年6月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7	南京诚迈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3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018年5月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8	武汉诚迈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财政局零余额专户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018年6月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9	济南诚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信息通信国际创新园管委会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018年1月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合计			5,684,310.97	——	——	——	——	——

2、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

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2)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5,684,310.97 元，计入递延收益 0 元。最终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的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 2、收款凭证或资产转移证明

特此公告。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 日